

证券代码：839449

证券简称：华电建设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12日，书面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立宏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成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此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文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黄文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三年。

经核查，黄文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仍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曹立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曹立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三年。

经核查，曹立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仍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高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高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三年。

经核查，高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仍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莫兆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莫兆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三年。

经核查，莫兆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仍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邹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邹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三年。

经核查，邹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仍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尽快完成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的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的有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办理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变更完成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有限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6 日